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府前路1號

聯絡人：張淳淇

電話：037-559585

傳真：037-337316

電子郵件：chunchi0525@ems.miaoli.gov

受文者：苗栗縣頭屋鄉明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1202859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(56874_0285956_112E0385563-01.pdf、56874_0285956_112E1382160-01.pdf、56874_0285956_112E1382161-01.pdf、56874_0285956_112E1382162-01.pdf)

主旨：函轉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局以民國112年12月20日台管儲一字第1121763402A號令訂定發布「公教人員個人專戶制退撫儲金自願增加提繳及補撥繳費用作業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局112年12月20日台管儲一字第1121763402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隨函檢附發布令影本、要點規定、總說明及逐點說明各1份。

正本：本縣所屬機關學校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(企劃科)、本府人事處(人力科)、本府人事處(考訓科)、本府人事處(給與科)(均含附件)

電 2023/12/22 文
交 16:32:46 章

裝

訂

線



1120050334